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保荐意见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路4011号香港中旅大厦25楼)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保荐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保荐人”）作为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维丝”、“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审慎尽职调查，就三维丝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如下保荐意见：

一、三维丝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股本状况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00号文核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62号）同意，公司股票于2010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是300056。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本为39,000,000股，发行上市后公司总股本为52,000,000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52,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39,000,000股，占总股本的75%，无限售条件股份为13,000,000股，占总股本的25%。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东具体情况如下表：

| 股东名称 | 限售股数（股） | 限售原因 | 解除限售日期 |
|-----------------|------------|------|------------|
| 罗红花 | 13,821,380 | 首发承诺 | 2013年2月26日 |
| 丘国强 | 8,362,878 | 首发承诺 | 2013年2月26日 |
| 罗章生 | 5,388,452 | 首发承诺 | 2013年2月26日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879,782 | 首发承诺 | 2011年2月26日 |
| 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205,148 | 首发承诺 | 2011年2月26日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 1,300,000 | 首发承诺 | 2011年2月26日 |
|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975,849 | 首发承诺 | 2011年2月26日 |
| 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66,511 | 首发承诺 | 2011年2月26日 |

二、三维丝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1 年 2 月 28 日（周一）。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股份，并将依法办理所持股份的锁定手续。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中的 130 万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经核查，上述股东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与上市公告书中的承诺一致；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做出的上述各项承诺；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及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不存在任何违规担保。

3、各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1 年 2 月 28 日（周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 11,427,290 股，可上市流通股为 11,427,29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1.98%。

本次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共计 5 人，均为法人股东。

4、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 股东名称 | 限售股数 (股) | 本次解除限售股 数(股) | 本次实际可上市 流通股数(股) |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4,879,782 | 4,879,782 | 4,879,782 |
| 厦门三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4,205,148 | 4,205,148 | 4,205,148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 1,300,000 | 1,300,000 | 1,300,000 |
|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975,849 | 975,849 | 975,849 |
| 厦门火炬集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66,511 | 66,511 | 66,511 |
| 合计 | 11,427,290 | 11,427,290 | 11,427,290 |

三、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有三维丝有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已严格履行相关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三维丝对上述内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本保荐机构同意三维丝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的保荐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李华忠 欧阳刚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